

我帶走

故乡的明月

● 贺维铭 著



我带走故乡的明月

贺维铭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乌鲁木齐市建中路 54 号 邮政编码 830001)

新疆有色金属公司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 印张 2 插页 230 千字

1993 年 8 月第 1 版 199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7-228-02641-1/I·932 定价:6.50 元

序

周承戈

1

维铭的诗歌散文集《我带走故乡的明月》终于问世了。

为什么我选用“终于”这个词呢？那是因为这个集子早在五年前就编好了，还是维铭自己编的；但由于种种原因而耽搁了下来。

去年9月23日维铭作古了。弥留时，他说他唯一的缺憾是没有把《我带走故乡的明月》印出来。他的家属和朋友们为了了却维铭的心愿，由他的生前好友——作家周非、田承基、杨伯达、郭绍珍、彭士煜等人，把维铭自编的集子重新进行了编选，同时还增加了一些后来新写的作品。至此编选工作已经完成，可是钱呢？没有钱，集子仍然出不来，老朋友们和维铭的遗属只好向四方求援，最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有关领导批拨专款1万元作为出版费用，这才解决了问题，使这个集子得以出版。

2

维铭是个十分勤奋的诗人和散文家。40年代后期，当他还在故乡上高农时，就开始写诗写散文。17岁那年他加入了地下党组织，又是进步文学社团的成员，并担任学校“薰风文艺社”的副主编。1949年8月他的家乡甘肃临洮解放后，他很想做个西蒙诺夫

式的随军记者和作家，便毅然辍学参军。参军后，丰富多采、充满战斗气氛的军旅生活，深深感动了他，使他情丝激越，灵魂颤动，他的写作欲望，有如冲开堤坝的洪流，一发而不可收拾，写了大量的诗与散文，得到读者与评论家称赞的《友谊的种子》、《难忘的开端》、《他又摇起他的大桨》等，就是这个时期的作品。

然而不幸的是，当他的创作进入一个新的旺盛时期，先是被胡风案株连，受到组织处理；而后在1957年又被错划为右派，受到不公正的待遇。在长达22年的时间里，尽管他一路风雨，道路艰难，但还没有忘记写作。可是，他这时写的三十余万字的作品，无一篇是用他自己的名字发表的。都用了“××办公室”、“××创作组”、“××团场政治处”的名义，其中一些名之为“革命回忆录”、实为维铭四处搜集材料、呕心沥血创作的作品，则署了别人的名字发表。

1979年他的错案得到改正，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联工作。他梦想着的美好日子终于到来了。他日夜笔耕不止，病了还写，从1979年到1992年短短的13年间，就写了六十来万字的作品，《诗刊》、《散文》、《解放军文艺》、《新疆艺术》、《新疆日报》、《绿洲》等都有他的作品发表，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

3

爱国主义，歌颂真善美，鞭笞假丑恶，是维铭作品（不论是诗或散文）的总主题。

维铭在塔里木呆了二十多年，因而熟悉塔里木，热爱塔里木，那里的一草一木，那里的每一个勤劳智慧的人，都使他激情满怀，引起他创作冲动，写出了一篇篇闪光珍珠似的诗篇。《哦，塔里木》、《人生箴言》、《复活之歌》等，每篇都抒写得那样淋漓酣畅，充盈动人。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他的千行长诗《塔依尔与左赫拉》（原名《黎

明前开放的花朵》),这是维铭在诗歌创作方面的重要作品。

1952年,作者在新疆库尔勒地区参加土改时,收集到一个关于铁门关的传说——塔依尔与左赫拉的故事,他一直为故事主人公的坚贞爱情所感动。

“他们卓绝的形象,常常出现在我的幻境中,他们之所以被人民世代传说,是因为他们勇于反抗强暴和追求自由的精神,代表了人民的愿望。”(长诗开篇前的说明)

这样他一鼓作气,写成了这首引起广大读者(特别是维吾尔族读者)激动不已的长诗《塔依尔与左赫拉》。

其实,这个美丽动人而又十分悲怆的爱情故事,不仅在库尔勒的铁门关一带流传,而在整个南疆的维吾尔人民中家喻户晓,甚至在中亚一带,40年代,苏联艺术家还以此拍过一个电影。然而维铭却不是将这个故事的原本,自然主义地纪录下来,而是精心地进行了再创作,并赋予它鲜明的现代意识。毫不夸张地说,无论是它的精巧构思,还是美丽而形象的语言,完全可以与汉族的《梁山伯与祝英台》,维吾尔族的《热碧亚—赛丁》、《帕尔哈提—西琳》、《莱丽—麦吉侬》相媲美。

4

除了诗,维铭还写了大量的、深刻而优美的散文,包括报告文学、随笔和杂文。

维铭在写作散文时,总是怀着沉重的历史感,清醒的现实性和强烈的社会参与意识。他的《琴声悠悠》、《本色》、《标本》、《风雨陡洼山》、《天山赋》、《纽带》等等,都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应该特别提到的是,具有开创意义的长篇散文《拼将头颅载歌行》,这是一篇专门描写当代著名音乐家王洛宾先生坎坷而又光辉一生的好文章。

这位被誉为“中国西部民歌之父”的大音乐家，在相当一段时间内受到极不公正的待遇，关过监牢，进过劳改队，当他刑满释放不久，维铭就找到了他。他同情他，理解他，尊敬他，爱戴他，后来竟变成莫逆之交。

维铭和洛宾老的交往中，发现了洛宾老许许多多别人所不具备的高尚情操，为音乐，为民歌的执著追求，深深地感动着这个年龄比洛宾老小20岁的维铭。维铭冲动了，他流着激动的泪水，把洛宾老的坎坷遭遇，写了篇散文，这就是《拼将头颅载歌行》的初稿，只是当时时机还不成熟，没有拿出发表。过了两年，国家形势大变，洛宾老也出来参加社会活动，他在音乐界的地位和功绩，也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承认，这时，维铭把《拼将头颅载歌行》一文又进行了充实修改后发表了。这是新疆乃至全国写洛宾老故事的第一篇。此后，才有北京、新疆、广州等地，关于洛宾老创作专题音乐会的举行；才有关于洛宾老的介绍文章发表；才有东南亚一些国家邀请洛宾老参加关于他的主题音乐会，才有台湾著名女作家三毛和著名歌星童安格万里迢迢来到新疆，对洛宾老进行专访；才有中央电视台1992年国庆节文艺晚会上重点介绍他的创作，并邀他同全国观众见面……

决不是说，这些都是由于维铭这篇文章的轰动效应，而至少可以说明，作为一个作家的维铭，他的责任感是多么强烈，他的观察力是多么敏锐，他写出了广大人民的愿望和心声。

还有一篇散文，也是维铭蘸着心血写成的。

1991年，维铭应约给作家艾砂主编的《中国现代作家轶事》一书写篇关于作家戈扬的稿子，他把这当作一件重要任务接受了，原因是戈扬也是他有几十年深交的老朋友。他跟他一块儿来到新疆，他了解他，敬爱他。然而当他开始写作时，他肝病已经发作，只是误以为胆囊炎和胃病，没大在意，家人劝他住院检查，他坚持不去，一定要把稿子写完了再去。于是一边把自己的肝区顶在桌角上，一边

忍着揪心的疼痛，日以继夜，一连二十余天，终于完成了初稿。甚至连再看一眼的机会都没有，就住进了医院。经过反复检查，最后确诊为肝癌并已到了晚期。那篇《路漫漫兮……》，就是这样写成的。

这篇文章写的虽然没有像《拼将头颅载歌行》乃至其他散文那样流畅，那样光彩夺目，那样富于才华，但还保持了维铭固有的写作技巧和幽默诙谐的语言风格，更重要的是，这是维铭的辞世之作，它将在维铭的全部创作史上，留下足资纪念的一页。

5

维铭离我们而去，已经整整半年了，亲友们无时不在思念他。为了满足维铭的遗愿，也为了寄托人们的哀思，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这册凝结着作者心血的诗文集，总算印出来了。如果逝者有知，当会含笑于九泉吧！

1993年4月28日

目 录

序..... 周承戈(1)

散文部分:

拼将头颅载歌行..... (3)

还是当年谢团长 (15)

难忘的开端 (22)

思念·景仰 (28)

标本 (35)

两杯水 (39)

友谊的种子 (53)

本色 (63)

琴声悠悠 (70)

马背上的年华 (75)

路漫漫兮..... (84)

在功勋马墓前 (97)

纽带..... (100)

莎尼亚..... (104)

诗城礼赞..... (106)

香飘终古	(108)
魔鬼城归来	(112)
天山赋	(114)
桑椹又熟了	(118)
绿洲遐想	(120)
割不断的爱	(123)
喀纳斯湖纪行	(125)
瀚海明月夜	(133)
鸳鸯堤	(137)
脚印	(140)
青春的价值	(143)
我带走故乡的明月	(145)
题在日记的扉页	(151)
献给母亲	(156)
遗产	(158)
背渡者	(165)
风雨陡洼山	(168)
珍藏的记忆	(174)
临行寄语	(178)
明朗的笑靥	(182)

诗歌部分：

哦，塔里木	(189)
北疆漫歌	(192)
在蒙古包旁	(194)
捎话到故乡	(196)
青格达湖	(198)

火焰山.....	(200)
烈马行.....	(202)
在镜头前后.....	(204)
悠悠瀚海情(组诗).....	(207)
骆驼队.....	(209)
献给造林者.....	(210)
给劝耕者.....	(212)
秋思.....	(213)
孔雀河情思.....	(214)
诗人节,我们想起了屈原	(218)
我丢了最不能丢的.....	(220)
我赠你什么.....	(222)
告别.....	(223)
我们竟不曾聊过.....	(226)
自由吟.....	(230)
人生的箴言.....	(232)
复活之歌.....	(235)
他又摇起他的大桨.....	(238)
寄情喀纳斯湖畔(组诗).....	(242)
塔依尔与左赫拉(叙事长诗).....	(251)
铁关情深.....	(300)
哭维铭	宋秀先 (302)
编后小记	阿 文 (309)

散文部分

散文部分



拼将头颅载歌行

——记著名作曲家王洛宾

累累创伤,那是生命给你最好的东西。

——罗曼·罗兰

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在一座现代化的剧场中,群众性的文艺汇演将要开始了。王洛宾穿一身崭新可体的军便服,笑咪咪的仰着头,身板笔挺地坐在评委席上。

剧场角落里有人在漫不经心地评说:

“王洛宾 70 多岁的人了,还挺帅气。”

我想起中秋节前夕,在王洛宾寓所见到的礼品盛况——他的小小的两间居室内,桌上桌下,床头床后,钢琴的脚边,堆满了各式月饼、寿桃、苹果、香梨、枣,各种名酒赶着趟儿排成队。

在反对请客送礼的今天,王洛宾岂不成了招人耳目,惹人闲话的对象。请君莫存杞人忧,王洛宾正叫苦不迭呢!须知件件礼物漾溢着一种宝贵的精神价值和人间纯正的人情。在某些权势者门庭冷落的今天,王洛宾却是宾朋盈门礼品满庭,岂不怪哉?

人生七十古来稀,他置身于人们的爱慕中,要说权利,他实在

是一无权，二无钱。但他的生活却如此富有，充满了爱与敬！

唱过《达坂城》和《在那遥远的地方》的任何一个人，有谁不神往丝路古道上开放的人性，淳厚的乡情，顾盼的眼睛呢？！一个毫不掩饰爱的真情实感的艺术家，他以自己最真挚的歌声打动了千千万万人的心，人们以爱与敬报答他，这不是天理使然吗？更何况王洛宾说：“我始终是平民！”正是他的平民作风使所有就教于他的人，都感到可亲可敬。这正是他精神魅力之所在。那些并无大成就而以精神贵族自居，远离民众和青年的人，从王洛宾身上，多少能获得一点献身艺术，真诚为人的教益。

我在剧场里走神了，思想飘出老远。幕拉开了，阑珊的灯火把整个剧场照得如水晶宫一般的神话世界。我恍然觉得，王洛宾是个神秘的人物，他专注地望着舞台，灯火阑珊处，他正被自己的歌感动着。

天下何人不识君

好像世界上有人把诗人比作疯子，是褒是贬，似乎无伤大雅。不过真正的艺术家们，大都有那么点傻劲、愣劲、倔劲、猛劲。王洛宾似乎兼而有之。不同的情况下表现出不同的侧面。如果是意志薄弱者，或早就洗手不干了，何必为笔下的那些蝌蚪自讨苦吃呢！

然而奇怪的是王洛宾对不少歌曲的记录、整理、谱曲、翻译、移植是在监狱里完成的。在铁窗之内，人们正可以咀嚼自己的悲哀，体味那心碎肠断的沉痛。王洛宾却九死不悔，存半个窝头给难友，也要换回一支心中的歌。他的歌像自由的神鸟飞出铁窗大墙，为人们广为传唱。他被历史谋杀过，却忠于历史。看来，对一颗具有自由灵魂的头颅来说，监狱是脆弱的。王洛宾身上心上留有累累创伤，但他不去抚摸他们，他一头扎进创作里，每天的日程排得满满的。他决意要捞回失去的时光！但他想闭门谢客又绝对办不到。登

门拜访者、求师者总是接踵而来。电视台、广播电台、报社、出版社的记者编辑,还有歌星、诗人、作家、想成为歌星的少年……

十月金秋。电影大师赵丹的妻子黄宗英同志来边城采风,她风风火火地找上门来,以小妹的身份要拜访王洛宾“大哥”!这当然是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她带给王洛宾的珍贵礼物是一本装帧精美的《赵丹传》。扉页上题着:

“洛宾大哥留念 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何人不识君。小妹黄宗英赠。”

黄宗英笔耕之余,定会感慨万千吧!历史,对艺术家,特别是对以自己的头颅独立思考的艺术家,是绝不宽容的。历史的某些愚而且诈的计谋,总是一再地被重复着。人们不会忘记,就在我们生活着的美好的边城,赵丹和王洛宾先后都成为阶下囚。连门外那棵老树上的乌鸦也在喊着:“苦哇!”

昔日少年,而今我们这些 50 出头的人,想来不会淡忘的。远在我们扛红缨枪的那辰光,不就唱过出自王洛宾手笔的《少年进行曲》、《血花曲》么?我们那颗弱小的灵魂,不正是被它们震撼过么?又有多少战士的心中,点燃了抗战的火焰,唤醒人民起而保卫中华民族的战斗决心。

逃亡,愿将头颅易自由

1937 年,王洛宾的母亲在恐慌中去世之时,北京沦陷了!耻辱啊!太阳旗在古都的上空戏弄着哭泣的空气。不愿做亡国奴的王洛宾穿着孝服,连夜逃出了北京。国破山河在,人亡草无根!王洛宾像被连根拔起的一茎春草,失去了生存的依托,成了逃亡者队伍中一员,急匆匆地在塘沽的混乱拥挤中上船,到冷清得教人寂寞的

青岛上岸。行船中他听到了有人哀怨悲愤地在唱：

“我要恋爱，我也要祖国的自由，毁了罢，还是起来？毁了罢，还是起来？奴隶没有恋爱，奴隶也没有自由。”

他闻其声而不忍听其音，他更不敢看那逃亡女生面颊上的道道泪痕，仿佛扭曲的五线谱凝挂在腮边。这歌本来是他在北京为《八月的乡村》谱写的插曲《奴隶之爱》。此刻，他的喉管里像塞上了一块木炭，憋得他苦不堪言，竟一点也发不出声来。身为曲作者的王洛宾痛楚的歪过脸去，眼前天海迷茫，一片模糊，酸酸的泪珠滴进了海水。上岸后迈不开沉重的脚步。心像一块生铁秤砣，压得头也难抬。沦为奴隶的民族，被奴隶的命运压迫着的头颅，除了对自由的向往，别无选择的出路。渴望自由就像鱼儿渴望水一样迫切的王洛宾，毅然奔赴抗日根据地，在山西洪洞县王安镇，参加了西北战地服务团，身为团长的丁玲同志成了他的第一个上级。

那条令人痛心疾首的逃亡之路结束之时，一条充满光明的希望之路就铺在他的脚下。报仇雪耻的激愤，精忠报国的抗日决心，如一条强大的纽带把人们紧紧联接在一起。初来乍到，王洛宾不经意间哼起了《奴隶之爱》。当时还并不认识的萧军同志吃惊地跑过来，一把拉着他的胳膊问道：

“你这唱歌的新同志尊姓大名？”

“我——我是王洛宾。”王洛宾疑惑地望着突然来盘问他的浑身豪爽气的萧军。

“这支歌是从哪儿来的？”

“是我给《八月的乡村》谱写的插曲，我在船上还听到别人也唱，我也奇怪呢。”

“你知道《八月的乡村》作者是谁？”

“不知道。我在北京弄到的那一本撕掉了封面，谁是作者呢，我感觉写得棒，像真正的中国人写的，我一感动就给它谱了曲。试唱过两次，就不翼而飞了。”王洛宾解释似地说。